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



2010年9月17日 重庆



议案之一:

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各位股东: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自2007 年选举产生后,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,规范运作,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,认真履 行了重大问题的决策权和对公司高管人员的任免权, 有效组织了公司 生产经营活动,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增长,较好地完成了股东大会赋 予本届董事会的各项任务。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, 遵纪守法, 勤勉工 作,为公司的改革与发展做出了较大的贡献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届董事会于8月 28日任期届满,公司应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,由股东大会选举董 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。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第107条的规定,公司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,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。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第96 条规定,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或者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百份之三以上的股东提名,现持有本公司75.1%股份的股东重庆市 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名武秀峰先生、刘孟兰先生、吴茂见先生、 罗明亮先生、王峰青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:持有本公 司 13. 44% 股份的股东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名郭仕达 (Stephen Clark)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;同时,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,董事会提名孙芳城先生、王军先 生、王根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经董事会提名 委员会审查,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法律规定不能担任公司董事 (独立董事)的情形,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 定的担任本公司董事或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。被提名董事候选人已出 具了董事(独立董事)候选人声明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2010年8



月27日召开了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提名,并提请召开公司 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董事候选人简历及基本情况如下:

一、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武秀峰先生,60岁,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教育管理专业研究生 班,高级经济师。1992年10月起历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党委副 书记、副局长、党委书记、局长: 2000 年 12 月起担任重庆市水务控 股(集团)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: 2007年8月至今任重庆水 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、董事长。2002年11月至今 兼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长: 2006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 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长: 2006 年 6 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 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: 2007 年 8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 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裁: 2008 年 6 月至今兼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刘孟兰先生,60岁,毕业于重庆市委党校马列主义理论教育专 业,经济师。1981年9月起历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宣传科副科长、 经理办公室主任、副经理、经理; 2000 年 12 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 股(集团)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、董事兼总裁、党委委员:2007 年8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,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 2002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: 2006年6月至今 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: 2006 年 11 月至今兼任重庆中 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: 2007 年 8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 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: 2008 年 3 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建设有 限公司董事长。

吴茂见先生,44岁,研究生学历,博士。高级经济师。律师,



为重庆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,2003年起为重庆市经济类高级技术职 称评审委员会委员。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民商法专业,获硕士学位: 2007年12月毕业于重庆大学,获得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专业博士学 位。1995年4月起历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局法规处、外资处副主 任科员、副处长: 2000年12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(集团)有限 公司董事兼总裁助理、董事兼副总裁、副总裁; 2007 年 8 月至今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: 2010 年 5 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2004 年 7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东 渝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: 2006 年 6 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 限公司董事: 2007 年 8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 事: 2008 年 3 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建设有限公司董事: 2008 年 11 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。

罗明亮先生,44 岁,毕业于重庆公共管理学院公共管理专业研 究生班, 高级会计师。2001 年 3 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(集团) 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、财务部副部长、财务部部长、副总会计师、 总会计师: 2007 年 8 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 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2003年10月起担任重庆市会计专业高级技术职 称评审委员会委员。2006 年 6 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 司董事: 2006年11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监 事: 2007 年 6 月至今兼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: 2007 年 8 月 至今兼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。

王峰青先生,46岁,毕业于重庆建筑工程学院给排水专业,获 工学学士学位,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1995年2月起历任中国市政工 程中南市政设计研究所东莞分院院长、深圳分院副院长: 1997 年 10 月起历任中国市政工程中南市政设计研究所重庆分院组建负责人、重



庆分院院长兼技术负责人; 2006 年 3 月起担任重庆市水务控股(集 团)有限公司总工程师。2007年6月至2007年8月兼任重庆市自来 水公司经理: 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10 月兼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 司董事长、经理。

Stephen Clark (郭仕达) 先生, 英国籍, 拥有英国居留权, 51 岁, 1988 年毕业于英国桑德兰大学 (University of Sunderland),获得电气 工程学一等学位。Stephen Clark 先生于 1995 年至 1999 年期间先后在 英国 Tyneside 水处理厂及 Northumbrian 水务公司工作,负责生产管 理: 1999年6月至今担任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董事 长。Stephen Clark 先生 2000 年 8 月至今兼任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: 2002年12月至今兼任中法控股(香港)有限公司董事: 2003 年 6 月至今兼任苏伊士环境集团(Suez Environment)中国地区 执行董事; 2007 年 8 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 事会董事: 2008 年 7 月至今兼任苏渝公司总经理。

二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孙芳城先生,47岁,教授,1984年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会计系, 获学士学位: 2008 年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, 获管理学博士 学位: 孙先生 1984 年 7 月起在安徽财贸学院会计系从事会计教学工 作: 1989 年 1 月起在重庆工学院从事会计教学工作,历任经济管理 系会计教研室主任、会计系副主任和主任, 重庆工学院副院长, 重庆理工大学副校长; 2009年8月任重庆三峡学院院长。2007年8 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王军先生,48岁,1985年毕业于成都中医药大学药学系中药专 业,获药学学士学位,工程师。王先生于 1992 年 6 月起历任上海万 国证券公司重庆营业部业务员、重庆营业部经理: 1996年7月起任



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营业部经理: 1998 年 1 月起任申银 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管理部总经理: 2009 年 6 月起至今任申 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。2007年8月至今任重 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王根芳先生,63岁,1969年毕业于上海同济大学城市建设系给 排水专业,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。1975年5月历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 技术员、工程师、副经理: 1983年6月起历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 局副局长、局长兼党委书记: 1997年4月至2002年12月历任重庆 市建设委员会主任兼建设工委书记、主任兼党组书记。2007年8月 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82条的规定,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进行的 表决实行累积投票制。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出董事总人 数相等的表决权,股东既可以用所有的表决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人,也 可以分散投票选举数人,按得票多少的顺序和拟选出董事人数,由得 票较多并过半数者当选。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议案之二:



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各位股东: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自2007 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以来,已历时三 年,在此期间,本届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 求规范运作,认真履行了监事会职责。在对公司的财务管理、内控制 度、对外投资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、重大经营决策等发挥了一定的监 督作用,较好地完成了股东大会赋予本届监事会的各项任务。各位监 事在任职期间, 遵纪守法, 勤勉尽责, 为公司的改革与发展做出了贡 献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本届监事会8月28 日任期届满,公司监事会应换届选举监事并组成第二届监事会。按照 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公司监事会由4名监事组成,监事会中职工代表 的比例不低于1/3。即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2 名,职工代表出任的监 事2 名。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第143条规定,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由监 事会或者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 提名,现持有本公司75.1%股份的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提名向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;持有本公司13.44% 股份的股东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名张展翔先生为公司第二 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存在法律规定不能担任公 司监事的情形, 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 任本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。被提名的上述监事候选人已出具了监事候 选人声明书。公司于2010 年8月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会议同意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作为提案,提请本次股东 大会审议表决。监事候选人简历及基本情况如下:



向立先生,55岁,毕业于重庆市委党校法律专业,高级政工师。 1994年12月起担任重庆市公用事业管理局供水处副处长、副书记: 1998年12月起历任重庆市自来水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党委 书记、副经理: 2003 年 5 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(集团)有限公 司总裁助理、董事兼副总裁: 2007 年 8 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副总裁,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2003年7月至2007年12月 兼任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: 2004年6月至 今兼任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董事: 2007 年 8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水 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; 2008 年 10 月至今兼任重庆市自来水有限 公司董事长、经理。

张展翔先生,中国籍,拥有中国香港居留权,54岁,1982年毕 业于香港理工大学,获得商业学位,拥有加拿大会计师资格。张先生 1998年5月至2003年1月担任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,并于 2003年10月至今重新担任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张先生现 兼任新创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(2003年2月起)、新创建港口管理有 限公司(2003年2月起)、中法控股(香港)有限公司(2003年1月 起)、远东环保垃圾堆填有限公司(2005年10月起)、澳门自来水股 份有限公司(2003年3月起)、澳门电力股份有限公司(2007年10 月起)及国内多家公司的董事之职。张先生曾任香港贸易发展局基建 发展服务咨询委员会委员及中国贸易咨询委员会委员: 2008年1月, 张先生当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北省第十届委员会委员。2007 年8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: 2008 年7月至今兼任苏渝公司董事长。

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,将与已由公司职 代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申鹏、胡永智共同组成公司



第二届监事会,任职时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股东大会就选举监事进行的表决实行累 积投票制。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出监事总人数相等的表 决权,股东既可以用所有的表决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人,也可以分散投 票选举数人。按得票多少的顺序和拟选出监事人数,由得票较多并过 半数者当选。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